

中共舟山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党组文件

舟外党组〔2024〕5号

签发人：陈利文

关于印发《2024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的通知

办机关各处室、中心：

《2024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已经办党组研究同意，现予印发，请认真贯彻执行。党组领导班子分工如有变动，责任分工也相应调整，不再另行发文。

中共舟山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党组

2024年3月29日



2024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

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市纪委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进一步推动本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根据上级关于全面从严治党和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部署，结合本办工作实际，制定 2024 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组织领导及责任分工。

一、组织领导

由中共舟山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党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

组长：陈利文

成员：汤赛虹、庄海波、熊华峰、张东金、张芳萍

下设办公室：

主任：张东金

二、责任分工

（一）陈利文同志（党组书记、一级调研员）

对市外办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负总责，坚持主抓直管，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并重点负责以下工作：

1. 带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带头坚决贯彻

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逐项研究推进，确保件件落实。带头坚决贯彻执行党中央、省委、市委重大决策部署。带头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带领班子成员切实加强对全面从严治党各项工作的领导，切实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督促班子成员履行好“一岗双责”。坚持主抓直管，参加本单位涉及全面从严治党全局性工作的会议和活动，亲自部署、协调、督促、落实市委、市纪委有关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重要工作安排，以及全面从严治党重点工作任务。带头抓好政治理论学习，聚焦提升全员政治素养，全年为全体党员干部至少上1次党风廉政教育课。带头抓好法治建设，严格依法履职。

2. 牵头制定本办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点，梳理党风廉政风险点及防范措施，明确组织领导和责任分工，建立“三张责任清单”，与班子成员按照不同职责分工签订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廉政建设责任书，每半年听取1次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情况的汇报，若存在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情况，及时提醒谈话、督促落实，切实抓好任务分解，加强监督检查。

3. 严明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带头贯彻民主集中制，落实好党管干部原则，坚持“三重一大”事项集体研究决定，执行“五不直接分管”、集中议事决策时末位表态等要求。带头严格执行“第一议题”制度，及时跟进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抓好对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学习教育，尤其是年轻干部的学习教育。

严格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高质量组织开展民主生活会，带头做好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过组织生活，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查摆自身差距与不足，做好整改落实。每半年开展1次政治生态评估相关工作，及时研究部署“七张问题清单”和上级巡察、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检查等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

4. 带头严格遵守执行党章党规党纪和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规定，抓好党的纪律建设。带头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把中央八项规定作为长期有效的铁规矩、硬杠杠，持续从严、一抓到底。坚持以全省清廉浙江和全市清廉舟山建设部署要求为指引，持续抓好清廉机关建设，推进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建设。

5. 带头贯彻执行《关于规范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行为，进一步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意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五个严禁”要求、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和领导干部辞去公职退休后从业管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带头做好“八小时”外的廉洁自律，从严管好“身边人”，带头做好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并督促班子成员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自觉接受监督，并抓好班子和干部队伍建设，做好“四风问题”长效监督。严格落实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和领导干部接到请托事项记录报备制度。

6. 重视管好班子、带好队伍，与班子成员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履行好教育、管理、监督责任，每半年至少1次，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予以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督促整改。

7. 带头严格执行《市委关于“马上就办”的八条具体规定》，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坚决纠治、严肃查处形式主义、弄虚作假、阳奉阴违、慢为无为、吃拿卡要、慵散懒拖等作风问题和违规违纪行为。

8. 带头深入践行“四下基层”深化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服务大解题”活动。带头立足外事职能定位，充分利用各类外事资源和渠道，助力深入推进三个“一号工程”，持续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助推现代海洋城市建设“985”行动落地实施，为加快建成现代海洋城市、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外事保障。

（二）汤赛虹同志（主任）

对分管的秘书处（除党建、财务、组织人事、意识形态工作）、友协办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领导责任，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逐项研究推进，确保件件落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

2. 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依法履职。按照责任分工、工作要点、“三张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抓好年度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落实，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始

终坚持把廉政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每半年向党组书记汇报1次履行“一岗双责”情况。

3. 严格遵守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到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贯彻执行《关于规范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行为，进一步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意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五个严禁”要求、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和领导干部辞去公职退休后从业管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做好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做好“八小时”外的廉洁自律，从严管好“身边人”。自觉接受监督，做好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和领导干部接到请托事项记录报备制度。

4. 年初与分管的秘书处、友协办处室长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廉政建设责任书，结合谈心谈话，每年至少听取1次分管处室长“一岗双责”落实情况汇报，若存在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情况，及时提醒谈话、督促落实。每年召开1次分管处室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

5. 加强廉政教育管理，与秘书处、友协办处室长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全年不少于2次，发现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督促整改。

6. 抓好秘书处、友协办的廉政风险点全面排查工作，落实防控政策，健全长效机制。带头严格遵守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相关制度规定，并加强对于秘书处、友协办人员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审批，严肃遵照执行财政相关制度。加强对秘书处、友协办、老干部工作的相关保障经费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严格按

照要求，规范审批、报销、制单、入账等各个环节，最大限度保障资金安全，抓好所属工作人员廉洁自律。

7. 加强对秘书处、友协办所属工作人员的外事纪律和保密规定的遵守情况的监管。

8. 严格执行《市委关于“马上就办”的八条具体规定》，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坚决纠治、严肃查处形式主义、弄虚作假、阳奉阴违、慢为无为、吃拿卡要、慵散懒拖等作风问题和违规违纪行为。

9. 深入践行“四下基层”深化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服务大解题”活动。带头立足外事职能定位，充分利用各类外事资源和渠道，助力深入推进三个“一号工程”，持续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助推现代海洋城市建设“985”行动落地实施，为加快建成现代海洋城市、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外事保障。

（三）庄海波同志（副主任、二级调研员）

对分管的外事处（港澳事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翻译中心）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领导责任，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逐项研究推进，确保件件落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

2. 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依法履职。按照责任分工、工作要点、“三张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抓好年度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落实，认真履行“一岗双责”，始终坚持把廉政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每半年向党组书记汇报1次履行“一岗双责”情况。

3. 严格遵守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到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贯彻执行《关于规范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行为，进一步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意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五个严禁”要求、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和领导干部辞去公职退休后从业管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做好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做好“八小时”外的廉洁自律，从严管好“身边人”。自觉接受监督，做好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和领导干部接到请托事项记录报备制度。

4. 年初与分管的外事处（港澳事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翻译中心）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廉政建设责任书，结合谈心谈话，每年至少听取1次分管处室负责人“一岗双责”落实情况汇报，若存在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情况，及时提醒谈话、督促落实。每年召开1次分管处室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

5. 加强廉政教育管理，与外事处（港澳事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翻译中心）负责人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全年不少于2次，发现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督促整改。

6. 抓好外事处（港澳事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翻译中心）的廉政风险点全面排查工作，落实防控政策，健全长效机制。带头严格遵守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相关制度规定，并加强对于外事处（港澳事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翻译中心）人员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审批，严肃遵照执行财政相关制度。加强对外事处（港澳事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翻译中心）的相关保障经费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审批、报销、制单、入账等各个环节，最大限度保障资金安全，抓好所属工作人员廉洁自律。

7. 加强对外事处（港澳事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翻译中心）所属工作人员的外事纪律和保密规定的遵守情况的监管。

8. 严格执行《市委关于“马上就办”的八条具体规定》，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坚决纠治、严肃查处形式主义、弄虚作假、阳奉阴违、慢为无为、吃拿卡要、慵散懒拖等作风问题和违规违纪行为。

9. 深入践行“四下基层”深化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服务大解题”活动。带头立足外事职能定位，充分利用各类外事资源和渠道，助力深入推进三个“一号工程”，持续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助推现代海洋城市建设“985”行动落地实施，为加快建成现代海洋城市、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外事保障。

（四）熊华峰同志（党组成员、副主任）

协助党组书记抓好机关党建、意识形态等党务工作，对分管的秘书处（财务、组织人事工作）、出入境管理服务中心、外

事翻译与服务中心（外事服务）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领导责任，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逐项研究推进，确保件件落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高质量开展民主生活会，做好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高质量开展年度组织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查摆自身差距与不足，做好整改落实。

2. 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依法履职。按照责任分工、工作要点、“三张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抓好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每半年向党组书记汇报1次履行“一岗双责”情况。

3. 严格遵守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规定，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到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贯彻执行《关于规范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行为，进一步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意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五个严禁”要求、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和领导干部辞去公职退休后从业管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做好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做好“八小时”外的

廉洁自律，从严管好“身边人”。自觉接受监督，做好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和领导干部接到请托事项记录报备制度。

4. 年初与分管的秘书处、出入境管理服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外事服务）负责人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廉政建设责任书，结合谈心谈话，每年至少听取1次分管处室负责人“一岗双责”落实情况汇报，若存在责任落实不到位的情况，及时提醒谈话、督促落实。每年召开1次分管处室的全面从严治党工作会议。

5. 加强廉政教育管理，与秘书处、出入境管理服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外事服务）负责人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全年不少于2次，发现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督促整改。

6. 严格监管本办党建、人事、财务、出入境管理服务等工作落实，每年全面排查廉政风险点，落实防控政策，健全长效机制。带头严格遵守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相关制度规定，并加强对于秘书处、出入境管理服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外事服务）人员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审批，严肃遵照执行财政相关制度。加强对秘书处、出入境管理服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外事服务）以及党支部的相关保障经费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审批、报销、制单、入账等各个环节，最大限度保障资金安全，抓好所属工作人员廉洁自律。

7. 加强对秘书处、出入境管理服务处、外事翻译与服务中心（外事服务）所属工作人员的外事纪律和保密规定的遵守情

况的监管。

8. 严格执行《市委关于“马上就办”的八条具体规定》，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坚决纠治、严肃查处形式主义、弄虚作假、阳奉阴违、慢为无为、吃拿卡要、慵散懒拖等作风问题和违规违纪行为。

9. 提升外事党建品牌打造，加强具有外事特色的清廉文化品牌建设。

10. 组织开展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专题教育，提高全办干部职工，尤其是年轻干部的思想认识。

11. 深入践行“四下基层”深化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服务大解题”活动。带头立足外事职能定位，充分利用各类外事资源和渠道，助力深入推进三个“一号工程”，持续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助推现代海洋城市建设“985”行动落地实施，为加快建成现代海洋城市、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外事保障。

（五）张东金同志（党组成员、三级调研员）

协助党组书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并对分管的工会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领导责任，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逐项研究推进，确保件件落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重

大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高质量开展民主生活会，做好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高质量开展年度组织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查摆自身差距与不足，做好整改落实。

2. 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依法履职。按照责任分工、工作要点、“三张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抓好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每半年向党组书记汇报1次履行“一岗双责”情况。

3. 积极配合和支持驻市府办纪检监察组履行监督责任，及时传达、贯彻落实驻市府办纪检监察组、办党组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部署和决定，向驻市府办纪检监察组、办党组报告有关工作情况。精准把握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开展批评教育。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及时邀请驻市府办纪检监察组人员参加或列席，自觉接受驻市府办纪检监察组监督。

4. 协助党组书记，每半年开展1次政治生态评估相关工作，及时推进“七张问题清单”和上级巡察、党风廉政建设专项检查等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坚持以全省清廉浙江和全市清廉舟山建设部署要求为指引，持续推动清廉机关建设，推进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建设。

5. 严格遵守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规定，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到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贯彻执行《关于规范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行

为，进一步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意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五个严禁”要求、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和领导干部辞去公职退休后从业管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做好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做好“八小时”外的廉洁自律，从严管好“身边人”。自觉接受监督，做好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和领导干部接到请托事项记录报备制度。

6. 组织学习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知识，加强宣传、引导，开展多样式的反腐倡廉警示教育活动，重大节假日前组织开展节前警示教育活动，节中和节后落实廉政提醒和自查工作。与分管业务工作人员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全年不少于2次，发现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督促整改。

7. 加强本办内部“四风”问题常态化自查，每季度组织1次办自查小组联合内审工作组围绕财务、用车、考勤（加班）、机关效能、廉政建设等各项内容的常态自查。加强对工会相关保障经费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审批、报销、制单、入账等各个环节，最大限度保障资金安全，切实抓好所属工作人员廉洁自律。严格遵守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相关制度规定。

8. 严格执行《市委关于“马上就办”的八条具体规定》，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坚决纠治、严肃查处形式主义、弄虚作假、阳奉阴违、慢为无为、吃拿卡要、懒散懒拖等作风问题和违规违纪行为。

9. 加强具有外事特色的清廉文化品牌建设，提升清廉文化建设水平，进一步推动清廉文化建设融入日常工作生活。

（六）张芳萍同志（党组成员、出入境管理服务处四级调研员）

对工作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领导责任，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和全国两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逐项研究推进，确保件件落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省委和市委重大决策部署。严格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高质量开展民主生活会，做好重大事项请示报告制度。高质量开展年度组织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查摆自身差距与不足，做好整改落实。

2. 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依法履职。按照责任分工、工作要点、“三张责任清单”等相关文件，抓好年度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责任分工，认真履行“一岗双责”，把党风廉政建设和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同落实，每半年向党组书记汇报1次履行“一岗双责”情况。

3. 严格遵守执行全面从严治党各项规定，从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到廉洁从政、廉洁用权、廉洁修身、廉洁齐家。贯彻执行《关于规范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行

为，进一步推动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的意见》，严格落实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从业“五个严禁”要求、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其配偶经商办企业管理和领导干部辞去公职退休后从业管理，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做好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做好“八小时”外的廉洁自律，从严管好“身边人”。自觉接受监督，做好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个人事项报告制度和领导干部接到请托事项记录报备制度。

4. 年初与分管副主任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每年至少向分管副主任进行1次“一岗双责”落实情况汇报。

5. 加强对分管处室相关业务人员的思想教育，及时了解和掌握人员廉洁自律情况，经常性开展谈心谈话，全年不少于2次，发现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及时进行约谈提醒、批评教育，督促整改。

6. 加强分管处室人员对于相关业务政策法规的学习，严格执行有关政策规定，按照外事业务审批流程，做好特定国家邀请函及邀请函核实单的签发工作和APEC商务旅行卡办理工作。

7. 带头严格遵守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相关制度规定，并加强对于分管处室人员加班考勤和出差报销审批。

8. 组织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注重家庭家教家风建设重要论述的教育活动，多渠道、多形式推进廉洁家庭家教家风建设。

9. 加强对妇委会的相关保障经费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严格按照要求，规范审批、报销、制单、入账等各个环节，最大限度保障资金安全，切实抓好所属工作人员廉洁自律。

10. 严格执行《市委关于“马上就办”的八条具体规定》，大力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坚决纠治、严肃查处形式主义、弄虚作假、阳奉阴违、慢为无为、吃拿卡要、慵散懒拖等作风问题和违规违纪行为。

11. 深入践行“四下基层”深化开展“大走访大调研大服务大解题”活动。带头立足外事职能定位，充分利用各类外事资源和渠道，助力深入推进三个“一号工程”，持续践行“我为群众办实事”，助推现代海洋城市建设“985”行动落地实施，为加快建成现代海洋城市、实现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外事保障。